

证券代码：600217

证券简称：*ST 秦岭

编号：临 2011—021

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本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1 年 7 月 15 日以专人送达、传真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同意韩保平先生因工作变动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同意贾近先生因工作变动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公司对韩保平先生和贾近先生在任期间为公司所做的工作及贡献表示感谢。

经公司董事长于九洲先生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聘任刘福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会秘书，其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王福川先生、陈贵春女士和孙红梅女士共同对聘任刘福生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事宜发表了意见，认为刘福生先生具备公司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资格，提名程序符合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7月18日

附件：刘福生先生简历

刘福生先生：1971年5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1995年7月加入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曾任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制改制办公室科员、证券部部长助理、董事会秘书室副主任。2009年8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合格证书。